

证券代码：002108

证券简称：沧州明珠

公告编号：2010-003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10年2月25日接到控股股东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塑集团”）通知：2010年2月24日和25日，东塑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份各100万股，平均价格分别为27.97元/股和29.13元/股。

本次股份减持前后东塑集团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河北沧州东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285,480	45.94%	43,285,480	43.91%

本次减持后，东塑集团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沧州明珠塑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2月26日